



## 引

## 言

## 略談大小乘義的區別

泉 慧

是名聞宇宙的釋迦牟尼，佛教主

，他住世八十年，除了十九年的皇宮生活，五年參訪，六年苦行，餘下的五十年時間，便是說法利人，隨機化度。他生平談經三百餘會，所談的教法有三藏十二部，對於宇宙萬法的起源，人生的歸趣，以至如何斷煩惱成菩提，捨生死趣涅槃的方法，都有詳細闡明指示。其學說的淵博，真理的究竟，非其他宗教所能及，駕乎一切學說之上，數千年來，雖人事轉變，科學昌明，而佛教的教義，屹然獨存，不爲任何浪潮所淘汰，非是偶然，自有其不可磨滅的價值存在，才能經得起時代的考驗。但佛陀所說的教義，雖廣博無涯，高如須彌，深似大海，歸納起來，可以大小二乘攝之。大乘是自他兩利的大菩薩，能解大理，發大願，修大行。小乘是獨善其身的自了漢，只顧自利，不願度人。經中或說人、天、聲聞、緣覺菩薩之五乘，亦可用大小二乘攝之。如菩薩是大乘，聲聞緣覺是小乘、人天乘中，若其志願廣大，上求下化，可列入大乘一類；若求自度，而不度人的，則歸小乘所攝。乘以運載爲義，能由此達彼，依大乘法修，能成無上菩提，大般涅槃。

稟小乘法修，最高只能證阿羅漢果。本來佛法平等，原無高下，因根性不同，故有大小之別，至於大小乘的信仰，發心，和斷惑，證果，不同之處甚多，略具數則如下。

## 信仰和發心的不同

大小乘的信仰和發心，其出發點有所不同，大乘菩薩由信仰中道而發心。中道的意義，是不落空有，亦名佛性，實相，法性，如來藏等。說明一切法皆是真如，本不生滅，無有彼此，畢竟平等。大覺圓滿的世尊，和具足煩惱的衆生，都有此光明偏照的覺性，所謂凡聖含靈，共是一家。

## 修觀與斷惑不同

大乘行者與小乘聲聞，同以修觀斷惑了脫生死爲目的。觀有空、假、中。惑有見思、塵沙、無明。見惑是六根對六塵時，有一種分別作用，

此種分別，是對境而生，名爲見惑，要證初果須

，一切大乘經典，無非顯示此理。大乘菩薩信仰此理而發心修行，願度衆生。因他了解生心佛心，一心無二心；我性佛性，一性無二性。衆生有苦，等如自己有苦；我既求樂，亦應與樂衆生，方是大乘菩薩所爲。故楞嚴經說：『自未得度，先度人者，菩薩發心』。阿難尊者說：『將此身心奉塵刹，是則名爲報佛恩』。又經說：『假使頂戴百千劫，身爲床座徧大千；若不說法度衆生，畢竟無能報恩者』。足證大乘菩薩，信仰平等中道理，而發拔苦與樂的慈悲心，務使一切有情齊成正覺。爲度生故，雖生死流轉，馬腹驢胎，不以爲苦，只要衆生得樂，於願已足，所以自度度人，是菩薩的特色。小乘就不然，他信仰諸行無常，諸法無我，涅槃寂靜的三法印，以爲一切法是無常生滅，不實無我，是苦非樂，是空非有，唯偏真空理涅槃，方是究竟歸宿處所，對佛陀所說的中道實相佛性清淨圓融廣大的妙理，不但知，亦復不聞，雖或得聞，亦不生信，不知佛性是何物，只知萬法無常，身具衆苦，急欲捨離而取靜樂，生了一種自利自了的觀念，獨善其身，不顧他人，只顧自己知苦斷集，慕滅修道，證阿羅漢，超脫三界輪廻之苦，自覺過去在生死流轉之時，已飽受生死逼迫之苦，今得超脫，如鳥出籠，不願再入三界牢獄。又如人之捨重擔，誰肯再挑。於是厭惡生死，害怕輪廻，不肯度人，逍遙物外，別人有苦，與己無關，墮在無爲坑裏，沉空滯寂，被佛斥爲焦芽敗種，由是借淨名大士，在方等會上，斥小彈偏，褒圓謨大，才令他們自生恥慕，轉發大心，與菩薩看齊。

## 了生死和證涅槃不同

陀洹，見道位中，六根不入六塵，便能斷此見惑。思惑是見惑的習氣，與生俱來，任運而起，是所斷所治，能斷能治便是空觀的力量，行者修空觀時，心空境寂，根塵不交，能將見思煩惱，消滅無形，證阿羅漢。台宗教相，判在藏教四果，通教已辨地，別教七住，圓教七信。塵沙煩惱，是指衆生的煩惱多如塵沙。塵沙既是指衆生煩惱，與菩薩有何關係，云何行菩薩道，必定要斷塵沙煩惱呢？蓋衆生機情無量，根性各異，知見不同，煩惱之多，如塵若沙，若不能觀機設教，方便接引，爲機情所障，是謂塵沙障乎化道，故菩薩行者修行，定要斷除塵沙煩惱，透徹機情，方能化度無量衆生。若圓教菩薩，七信斷盡見思，成阿羅漢，後從空出，修習假觀，八信伏界內塵沙，九信斷界內塵沙，能度界內衆生，兼伏界外塵沙。十信滿心，界外塵沙亦盡，能度界外有情，兼伏無明，方能成就菩薩所行之道。塵沙是所斷所治，假觀是能修能治，能斷塵沙，功在假觀。無明煩惱，對中道理是無所明了。亦名痴，亦名惑，能障中道佛性。圓教行者，從十信後心伏無明，登初住便破無明證法身，歷住、行、向、地、等覺，而成妙覺菩提，位位進修，位位取證，全由中觀之力。小乘行者，於三觀中，只修空觀；三惑中但斷見思；五百由旬中，只走了三百由旬；造一個名符其實的獨善其身的自了漢。大乘行者則三觀齊修，或次第而進，雖證空境，而能入世度人，福利社會，不離世諦。雖入世度人，不爲塵世所染，超然獨立。故空理中有假名假相。假名假相中有空理在，圓融不二，便是中道理體。蓋中道則不偏不倚，不縱不橫，不落有無，亦非常斷，如是觀察，三惑頓除，三諦理顯，非小乘聲聞之單修空觀，單斷見思，單證空

譯四了  
語訓凡  
(六)

明 儒 袁 公 了 凡 原 作  
後 學 勸 勵 憲 試 譯

「愈公感到這老人的奇異，對他很恭敬。因而談及半生讀書行善，直到現在，不但功名沒有成就；甚至妻子都不能保全，吃穿也接續不上。同時把他歷次所焚的疏文，複誦一遍。

張說：「我知道您家的事很久了。您意惡太重，專好虛名，滿紙怨恨言詞，瀆亵上帝，怕是受罰還不止此呢！」

愈公大驚說：「聽說冥冥中，微小的善事，必有紀錄，我立志行善，確奉文昌規條，難道全是很假的嗎？」

張答：「就規條敬惜字紙一款，您的學生友  
好，多用書文舊冊，糊窗戶，包東西，甚至拭桌  
子；同時，口裏還說不要弄髒字紙啊！然後燒掉  
它。您每天親眼看着，一句的勸告話也沒有。祇  
在路上遇見字紙，拾回燒了，有什麼益處？社中

每月放生，您隨着奔走，因人成事；假使大家放手不做，您也沒有確切的主張。並且府上常烹煮蝦蟹一類的食物，難道那些不是生命嗎？口過一節，您言詞敏捷微妙，同座的人常被您傾倒。當

要講的時候，自己也曉得有傷厚道；但是習慣對朋友的談話，隨風訕謗，縱情譏笑，不能自禁。舌鋒所及，觸怒鬼神，暗地罪惡紀錄，不知多少。您還以簡樸渾厚自許，是欺哄誰？欺哄天嗎！邪淫雖無實際，可是您見着美貌女子，必然目不邪淫

明嘉靖朝代，江西愈公名都，字良臣；富有才幹，博通經史，十八歲就入泮，每年考試，必列優等。壯年，因爲家貧，設館教書；又與同年進學的庠生十多位，成立文昌社，戒邪淫、殺生、口過，並敬惜字紙，買物放生，這樣做了好幾年。前後參加七次舉人考試，都沒有中。生有五個兒子，夭折四人。三子十分聰明俊秀，左脚底里巷玩耍走失，始終沒有找到。四個女兒，祇剩下兩個活著，妻爲哭兒女的緣故，眼睛全瞎了。他一年到頭，都是貧困潦倒，過着淒慘生活。他常自反省，總覺得沒有大的過失，可是竟受上天的懲罰！四十歲後，每年臘月終了，都用黃表紙寫一份疏，祈求竈神，轉禱上蒼；也沒得到好的感應。

當四十七歲的除夕，同他的官妻班女，夜半團坐，一家蕭條，情景淒涼，彼此愁苦的對着。忽有敲門的聲響，他端着燈燭出去，見一位穿黑衣帶角巾隱士裝束的人，鬍鬚頭髮大半蒼白了；就揖請這位老人到室內坐下。老人自己介紹說：「姓張，遠路回來，聽到府上愁嘆，特地來安

這些都是文昌社誓行的戒條，尚且如此，其他不可問可知。您歷年所焚的疏表，都陳到天庭，上帝命日遊神考察您善惡，幾年沒有一樣善行，只見您的貪念、淫念、嫉妬念、褊小急切念、高已卑人念，懷憶過去期望未來念，恩仇報復念，在胸中紛起，無有終止。這種種意惡，堅固凝結心內，神的紀錄很多，上天加罰，將要日重，您逃禍心事，定是尊神，求您拔救我！」

便能了生死證涅槃，自在解脫。生死有一，即分段生死和變易生死。分段生死是指通常凡夫之生死，因父母所生的色身，有形狀相貌，活時能來進止，死後則四大分段分散。如人初死時，不會動作，則風大先離；身無暖氣，火大亦滅；變化爲膿血臭水，久之骨頭亦無；四大之身，段分離，化爲烏有，叫做分段生死。變易生死，是約出世聖人，不入三界父母胞胎，無分段生死，苦，但其心生滅，念念不停，剎那不住，名變易生死。涅槃，是不生不滅的意思，約所證理而言。有有餘依，無餘依，及大般涅槃之別，小乘行者稟佛四諦法修行，知得煩惱集諦是苦因，能感苦諦的果報，遂修戒定慧三十七品助道法的道諦，滅集因果，了三界分段生死輪迴，不入父母胎，所證的是有餘依涅槃；但得少爲足，變易生死未盡，比三界的苦惱衆生，他是出世的聖人了；若比佛和菩薩，他仍是界外凡夫，未曾究竟；正是比上不足，比下有餘。大乘菩薩則願大行，不但了分段生死，亦了變易生死；不但證大有餘依的偏真涅槃，還要證無餘依的大般涅槃，達福慧兩足的大覺境界，亦非小乘行者可比擬了。

四

言論

乘，如初一華嚴時，是佛爲因中同行的四十一位法身大士而說一真法界，華藏相海的深奧妙論。因聲聞不悟一真法界的道理，故佛說四阿含，解釋因果報應，修行法等。方等時雖是大小並談，實重於大乘，使小乘人恥小向大，從此發大心修大行，有向上心，不再自甘墮落，做佛的真正佛子。般若時廣談真空實相，掃蕩情執，使發大心的聲聞，不生法執，度生時不見有生可度；莊嚴佛土，不見有佛土可莊嚴；說法不見法相；成佛不見佛相；聲聞到此程度，已登上菩薩的堂奧，堪受大法，故佛爲說法華經，開三乘之權，顯一乘之實，說明前四時是方便，唯一佛乘是真實，將前四時對待相顯之大小乘，融歸一佛乘，乃至說舉手低頭，皆得作佛；拈花供水，悉是圓因。一聲南無佛，皆已成佛道；若有聞法者，無一不成佛。所以五時中，以法華一乘是最上最妙，依粗法修，能成無上覺，非前四時大小二乘差別的佛乘，可比此純圓獨妙的妙法了。

(講於檀香山中華佛教總會之檀華寺)